证券代码:300348 证券简称:长亮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7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2月9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1年2月25日下午14点30分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2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2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2栋A座5层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会议室。

二、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管理制度的议案》

3.01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3.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3.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3.04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4.《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1、议案3和议案4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4)
3.01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3.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3.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3.04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4.00	《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2月22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6: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1年2月22日下午16: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 现场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2栋A座5层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现场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2)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本人身份证复印件;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③授权委托书(原件或传真件);④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并提交:①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②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③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原件或传真件);④法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5)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所提交的复印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或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按照上述规定在参会登记时可提供授权委托书传真件的,传真件必须直接传真至本通知指定的传真号0755-86168166,并经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受托人或法人股东代理人签字确认"本件系由委托人传真,本件真实有效且与原件一致"。除必须出示的本人身份证原件外,符合前述条件的复印件及传真件将被视为有效证件。

(6)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公司董事会秘书指定的工作人员将对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个人股东的受托人、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形式审核,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符合上述规定的,可出席现场会议并投票;拟参会人员出示和提供的证件、文件部分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不得参与现场投票。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务组联系

联系电话:0755-86168118-828

联系传真:0755-86168166

联系人:杨华 史琦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2栋A座5层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518057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将临时提案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给公司董事会。

4、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1个小时,出席会议人员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5、相关议案内容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348",投票简称为"长亮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4)
3.01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3.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3.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3.04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4.00	《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1年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议案编码	会议审议事项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控管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3.01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3.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3.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3.04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4.00	《关于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投票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2、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1-013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8,0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020期(天津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1个月零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一、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11月19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000.00万元购买了利多多公司稳利20JG931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1201209313,该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起息及到期日为2020年11月20日至2021年2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80,000,000.00元,并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553,777.78元。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现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本次使用资金来源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8]212号《关于核准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55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45,500.00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5,797.8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702.2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2月13日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A90016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0-033)。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020期(天津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8,000.00	本产品保底利率1.40%,浮动利率为0%或1.30%或1.50%。 期初价格:产品收益起算日后第2个伦敦工作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0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观察价格:产品观察日彭博页面"EUR CUR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10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如观察价格小于"期初价格×94%",浮动利率为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94%"且小于"期初价格×104.2%",浮动利率为1.3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104.2%",浮动利率为1.50%(年化)。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4位。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浦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18.00	1个月零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保荐机构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理财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3、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4、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2021年2月20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了《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000.00万元购买了利多多公司稳利21JG7020期(天津专属)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1201217020,该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起息及到期日为2021年02月22日至2021年3月24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按照存款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贵金属、大宗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总计为8,000.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为1个月零2天,收益分配方式为: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本次购买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产品的风险评级为低风险,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本次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品种。公司购买的理财 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风险等级较低,符合公司资金管理需求。受托方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并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进行委托理财期间将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是600000,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9年/2019年12月31日(万元)	2020年1-9月/2020年9月30日(万元)
货币资金	53,005.94	23,737.86
资产总额	546,468.52	573,921.03
负债总额	290,641.35	308,541.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5,827.17	265,37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31.67	17,272.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23.65	18,251.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8.25	-17,60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42.39	-25,949.86

公司本次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投资使用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23,737.86万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占公司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33.70%,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3.01%,占公司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1.39%,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该类理财产品列报于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低风险产品,但在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仍不排除因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本金和收益的情况。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董事会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2)。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	7,000.00	272.62	8,000.00
合计		15,000.00	7,000.00	272.62	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8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7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0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0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08 证券简称:赛诺医疗 公告编号:2021-006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股东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 及其一致行动人Denlux Capital Inc.(以下简称"Denlux Microport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9,203,7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56%。其中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持有公司股份29,740,5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25%;Denlux Capital Inc.持有公司股份9,463,20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1%。

公司股东Decheng Capital China Life Sciences USD Fund I, L. P.(以下简称"Decheng Capital")持有公司股份24,607,5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

公司股东LYFE Capital Blue Rocket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LYFE Capital")持有公司股份22,503,8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

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IPO前取得股份,且已于2020年10月3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0年11月3日,公司披露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2020年12月8日,公司披露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公司股东Denlux Microport及其一致行动人在2020年11月27日至12月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100,0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

2021年2月5日,公司披露了《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公司股东Decheng Capital在2020年12月7日至2021年2月1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099,97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

2021年2月22日,公司收到股东Denlux Microport及其一致行动人、Decheng Capital 、LYFE Capital《关于减持赛诺医疗股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Denlux Microport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数量4,100,0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Decheng Capital减持股份数量4,099,97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LYFE Capital减持股份数量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DenluxMicroportInvestInc.;Denlux CapitalInc.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39,203,779	9.56%	IPO前取得:39,203,779股
DechengCapitalChinaLife SciencesUSDFundI,L.P.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4,607,545	6.00%	IPO前取得:24,607,545股
LYFECapitalBlueRocket (HongKong) Limited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2,503,866	5.49%	IPO前取得:22,503,866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Denlux Capital Inc.	39,203,779	9.56%	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 和Denlux Capital Inc.均为境外自然人XU WEI所控制
	合计	39,203,779	9.56%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5%以上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Denlux Microport Invest Inc.;Denlux Capital Inc.	4,100,000	1%	2020/11/27 ~2020/12/4	集中竞价交易	14.8524-16.1700	62,733,555.04	35,103,779	8.56%
Decheng Capital ChinaLife Sciences USD Fund I,L.P.	4,099,970	1%	2020/12/7 ~2021/2/1	集中竞价交易	11.2519-16.1157	5,328,170.56	20,507,575	5%
LYFE Capital Blue Rocket (Hong Kong) Limited	0	0%	2020/11/25 ~2021/2/22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22,503,866	5.49%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是公司股东因自身发展资金需求而进行的,Denlux Microport及其一致行动人、Decheng Capital、LYFE Capital均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是公司股东Denlux Microport及其一致行动人、Decheng Capital及LYFE Capital因自身发展资金需求而进行的。在减持期间,上述股东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综合因素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上述股东的减持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赛诺医疗科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66 证券简称:泽璟制药 公告编号:2021-004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Ⅱ期临床试验取得成功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近日,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产品盐酸杰克替尼片(以下简称"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的II期临床研究取得成功结果。结果显示,盐酸杰克替尼片不仅可以显著缩小骨髓纤维化患者的脾脏体积、减轻患者的体质性症状,还可以改善贫血,减少输血依赖,改善患者的生存质量。杰克替尼片100mg BID的有效率显著优于同类进口上市药物芦可替尼在中国骨髓纤维化患者中的历史数据,耐受性和安全性良好。该试验的详细数据将于2021年在相关临床血液学学术大会上适时公布。

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的II期临床研究取得成功结果事项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由于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研发投入大,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盐酸杰克替尼片
剂型	片剂
规格	50mg
方案编号	ZGJAK002
适应症	用于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包括原发性骨髓纤维化(PMF)、真性红细胞增多症后骨髓纤维化(Post-PV-MF)和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后骨髓纤维化(Post-ET-MF)。

二、临床试验情况

《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患者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的多中心Ⅱ期临床试验》(方案编号:ZGJAK002)在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等10多家医院开展。符合入排标准的受试者,按1:1随机分别接受杰克替尼片100mg BID或200mg QD 的治疗。试验的主要疗效终点为24周时基于中心影像学评估的脾脏体积较基线缩小≥35%的患者比例。已完成24周随访的104例受试者的结果显示,杰克替尼片100mg BID和200mg QD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患者24周有效率(ITT集)分别为51.9%和30.8%;两组合并有效率为41.3%。杰克替尼片100mg BID的有效率显著优于同类进口上市药物芦可替尼在中国骨髓纤维化患者中的历史数据27%(《JAK抑制剂芦可替尼治疗中国骨髓纤维化患者的疗效和安全性:A2202随访一年结果》,中华血液学杂志2016年10月第37卷第10期,p858-863)。杰克替尼片可以减轻骨髓纤维化患者的体质性症状,并可显著改善贫血,减少输血依赖,改善患者的生存质量。杰克替尼片耐受性和安全性良好。该试验的详细数据将于2021年在相关临床血液学学术大会上适时公布。

公司目前已在开展"一项随机、双盲、双模拟、平行对照、多中心评价盐酸杰克替尼片对照羟基脲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患者的有效性和安全性的Ⅲ期临床试验"(方案编号:ZGJAK016)。

三、药品相关情况

盐酸杰克替尼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小分子JAK激酶抑制剂新药,属于1类新药,公司拥有该产品的自主知识产权。盐酸杰克替尼可抑制非受体酪氨酸Janus相关激酶JAK1、JAK2和JAK3。盐酸杰克替尼能有效的抑制JAK信号通路的激活,抑制转录激活因子(STAT)磷酸化,从而抑制STAT调节的下游基因表达。目前公司正在开展盐酸杰克替尼片的临床研究包括:中、高危骨髓纤维化、芦可替尼不耐受的骨髓纤维化、重症斑秃、特发性肺纤维化、强直性脊柱炎、中重度斑块状银屑病、中重度特应性皮炎等。

盐酸杰克替尼片用于治疗骨髓纤维化的研究获得国家"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立项支持。目前已在国内上市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的同类作用机制药物仅有进口药物芦可替尼。

四、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品需要完成法规要求的相关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后方可上市。本次盐酸杰克替尼片治疗中、高危骨髓纤维化的II期临床研究取得成功结果事项对公司近期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存在无法获批上市销售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泽璟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31 证券简称:巨轮智能 公告编号:2021-006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吴豪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公司董事郑栩栩先生、李丽璇女士、林瑞波先生及吴豪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看好公司向智能制造战略转型的未来发展前景,同时为提振投资者信心、维护中小股东利益,拟自2021年2月2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均各不低于1,000万股,上述4名董事增持公司股份总数合计不低于4,000万股。

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收到吴豪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吴豪先生以自有资金于2021年2月22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共计1,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547%。截止2021年2月22日,吴豪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累计1,06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833%,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股份情况

1、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日期	增持股数(股)	增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增持金额(万元)
吴豪	集中竞价	2021年2月4日	630,000	0.0286%	99.89
	大宗交易	2021年2月22日	10,000,000	0.4547%	1,680.00
合计		-	10,630,000	0.4833%	1,779.89

2、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吴豪	0	0%	10,630,000	0.4833%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吴豪先生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吴豪先生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交易及短线交易等行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股份计划完成的6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吴豪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从2021年2月23日起,长城证券开始销售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同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销售基金名称及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融通红利机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618(A类)、005619(C类)
融通逆向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067(A类)、009270(C类)

二、活动内容:

1、自2021年2月23日起,凡通过长城证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享受费率优惠1折起,具体折扣费率以长城证券公告为准。若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费率优惠活动期限:自2021年2月23起,具体结束日期以长城证券公告为准。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长城证券的最新规定为准。

三、其他提示:

1、投资者通过长城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必须为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且仅能申请办理相同收费模式下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相关的转换业务规则、转换费率详见各基金相关的临时公告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本公司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2、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gws.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14;400-6666-888。

2、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r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3-8088(免长途话费);0755-26948088。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47 证券简称:*ST成城 公告编号:2021-017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十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截至2021年2月22日,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城股份"、"公司"或"本公司")股票已连续18个交易日(2021年1月21日-2021年2月22日)收盘价格均低于人民币1元,按照风险警示板日涨跌幅5%计算,预计公司股价在后续2个交易日将继续低于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将因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人民币1元,触及终止上市条件。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2月25日开始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于公司触及第13.2.1条规定情形之日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6.1条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公司股票已连续18个交易日(2021年1月21日-2021年2月22日)收盘价格均低于人民币1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3.2.1条之(一)款的规定,如果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的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则触及终止上市情形,公司股票预计自2021年2月25日(星期四)起停牌,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6 条、13.2.7条规定,出现上述情形的,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情形出现的下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于公司触及第13.2.1条规定情形之日后1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6.1条的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2.3条规定,公司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不包含公司股票停牌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人民币1元的,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发布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人民币1元的情形消除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

对于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吉林成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2日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ST宜化 公告编号:2021-011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况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宜化;证券代码:000422)股票交易价格于2021年2月18日、2月19日和2月22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16.3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传媒报道可能对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受美国德州极寒天气影响,海外石化行业供给减少,加之新冠疫情缓解、经济向好,化肥、化工产品市场需求旺盛,公司主导产品磷酸二铵、尿素、聚氯乙烯价格近期出现较大幅度上涨;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22日